赛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 (含税);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 (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元: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9元。
- ●股权登记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 ●除息日: 2012 年 7 月 2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 年 7 月 6 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赛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2年5 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年5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 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二、利润分配方案

- 1、发放年度: 2011年度
- 2、发放范围:截止2012年6月2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3、利润分配方案:以2011年末总股本37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37,800,000元,剩余未分 配利润262,114,547.29元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 2012年6月29日
- 2、除息日: 2012年7月2日
- 3、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 年 7 月 6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12年6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配实施办法

-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述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 (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共63名):

自然人股东:杜玉岱、陈金霞、孙戈、何东翰、延金芬、吴凡、刘涛、宋军、王斐、陆振元、杨德华、任家韬、孙彩、曲蔚、周天明、刘连云、刘燕生、于祥东、朱小兵、周波、纪长崑、孙健、靳春彦、刘芬芳、虞然、陈波、崔平、郭良锁、韩英杰、何宝镛、胡梅雪、黄绪怀、王德、王壮利、吴建元、许生华、阎秀英、杨笑、杨毅、于海洋、张国岳、张民、张清涛、张伟建、张向东、张逸云、郑新家、周家燕、王永辉、孙晖、耿永平、孟卫华、许强、郑海若。

法人股东: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三橡有限公司、青岛雁山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顺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磐石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 2、除上述股东以外,公司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及个人股东现金红利由本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10股0.90元;机构投资者(其他非居民企业)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10股1.00元,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六、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资本规划部

联系地址: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中路西侧(高新技术工业园)

联系电话: 0532-86916215

联系传真: 0532-86916515

联系人: 宋军、李吉庆

邮 编: 266500

七、备查文件

赛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赛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